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修订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。后因方案的调整，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，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修订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监管要求，为顺利推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，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重集团”）签署了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“不超过769,186,500股”调整为“769,186,500股”，募集资金总额由“不超过124,608.21万元”调整为“124,608.21万元”，已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自动延期条款。现将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：

预案章节	章节内容	修订内容
特别提示	特别提示	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的程序及已取得的审核结果； 将发行数量修改为调整后的数量 将募集资金总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
第一节 发行概况	四、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	将发行数量修改为调整后的数量 将募集资金总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 删除了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的程序及已取得的批复
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		增加公司与太重集团签署的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

要		
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	一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	将募集资金总额修改为调整后金额
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	一、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，公司章程等是否进行调整；预计股东结构、高管人员结构、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	更新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0日